

“冰点价”促销来袭 市民可去宁波国际会展中心淘“尖货”

本报讯(通讯员胡樱 记者单玉紫枫) 2020宁波外贸商品暨日用品展销会今起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8号馆开幕,展期4天。逛完食博会的市民,不妨去展销会上“淘淘货”。

据悉,这次展销会销售的是来自宁波本土企业生产的外贸商品,包括精致小家电、实用厨房用品、品牌床上用品、新潮服装好货等,150余家宁波外贸企业携万余款“尖货”参展。值得一提的是,这些商品都将

以“冰点价”来促销。比如箱包类产品,今年由于疫情原因,国际商务活动大幅缩减,外贸订单取消,原价700元的箱包只要100元;麦饭石不粘锅原价299元,展会价只要99元;大号食物存储罐原价29元,展会价只要10元。

“受疫情影响,今年我们公司销量有所下降。希望可以借助这个‘家门口’的展销会,宣传企业形象,帮助企业打开内销市场,也让外贸商品走入宁波人的日常生活。”一家外贸小家电企业参展商表示。

和许多展会不同,宁波外贸商品暨日用品展销会其实早在11月1日起就在线上举行。

“我们推出了‘科技+服务’创新组合,多措并举,帮助外贸企业来卖货。”展会负责人告诉记者,从11月1日起,“宁波外贸商品暨日用品展”数字营销平台提前上线,派发了近3000张消费券,帮助46家参展企业吸引了超过2万人线上观展。

“希望通过运用‘裂变红包’‘展购赠礼’‘网红直播’等方式,提升参展企业和市民朋友的展会体验感及获得感。”展会负责人说。

昨天下午,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各家参展企业正忙着布展设摊。宁波市晓盈服装有限公司负责人吴小姐,迫不及待地要把衣服悬挂起来了。吴小姐说,“公司今年有许多服装积压,都是远销欧美的外贸服装,希望通过展会能够回款,也为打开内销市场投石问路。”

宁波至舟山(沈家门)夜间定制班线将开通

本报讯(记者张燕 通讯员冯叶) 为方便舟山旅客夜间到甬中转,2020年11月15日起宁波至舟山夜间定制班线正式运营。定制班线从宁波火车站南广场始发,途经定海、新城,终点站为沈家门。

班次时间为22:00、23:20,上客站在宁波火车站南广场大巴车停车场,下客站是定海客运中心、定海紫竹公交站、新城公交总站和沈家门老长途车站。

市民可以关注“巴巴快巴”微信公众号或下载“巴巴快巴”APP,点击“城际巴士”,输入始发地“宁波”、目的地“舟山”即可购买。

宁波工程学院大学生创作的廉洁歌曲“红出圈”

本报讯(记者蒋炜宁 通讯员陈红) “中国传统传承千年,要做周敦颐笔下的清莲,以清廉为圆,围坐在中心而不是游走在边缘……”11月10日晚上,宁波工程学院小剧场人气爆棚,舒缓典雅的说唱歌曲《莲》,把人文与艺术学院十佳歌手决赛推向了高潮。这首说唱歌曲《莲》很快在朋友圈里走红。

廉文化的资料,经过多次探讨,最终确定以周敦颐的《爱莲说》引出新时代的廉洁文化,歌曲的伴奏风格确定为国风。谈起歌曲的创作感受,黄士杰同学说:“通过创作我们也接受了一次精神洗礼,觉得以后要少一点物质攀比,多一些精神追求。”

“为了大力推进清廉文化进校园,我们十佳歌手大赛的主题定为‘如有歌声,清风自来’,《莲》这首歌曲以清廉文化为主题,是同学专门创作的,没想到这么受欢迎。”人文与艺术学院团委书记周申之感叹道。

创作《莲》的是宁波工程学院“新炬部队 Kindle Force”团队,该团队由一群爱好说唱的学生组建,目前已有30名成员。团队队长黄士杰同学说,团队以前创作的歌曲更多的是围绕大学生活,以清廉文化为主题进行创作,他们是第一次。团队成员查了大量关于清

“我两袖清风,在俗世间游走,兜里空空,用才华和努力编织衣袖”“我们踱步入世间,连出淤泥写诗篇,沐莲香扬清风是我们永不变的誓言”……《莲》的作词作曲既有现代音乐的节奏感、时代感,又蕴含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古典味道。该曲在网易云音乐上收获了诸多赞美,“新炬超棒”“太好听了”……

《莲》在线上线下都能得到大家的喜爱,这让团队成员很激动。团队成员李发斌表示:“以前觉得廉洁离大学生有点远,现在会更加关注这一领域,为推进清廉文化尽一份自己的力量。”

让道路更清洁

昨天上午,记者漫步在江北区老外滩江边的亲水平台上,席地而坐区域绣球花道像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跃入眼帘。老外滩保洁项目负责人侯培娟告诉记者,保洁人员除了每天早上7点钟的一次“大扫除”,8点过后还会不定期地对席地而坐区域进行保洁,确保检查时白手套不落灰。

(陈结生 徐琛 摄)



乘客刚下车即被撞,公交公司被判赔偿

说说身边事 给你提个醒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通讯员金月) 乘客刚下公交车,即被电动三轮车撞倒在地,后续的治疗费用,该谁来赔偿?日前,高新区法院审结了这样一起案件,宁波某公交公司被判赔偿医疗费、伙食补助费13余万元。

2016年11月,张某乘坐公交车至骆驼中心公交站附近时,司机将公交车停在离站台横距四五米远的位置,车身尚有一半在机动车道上,便开启车门让乘客下车。

张某此时突然发现自己坐反了方向,匆忙下车。其双脚刚落地,就被吴某驾驶的电动三轮车撞了个正着,造成脑挫、枕骨骨折等,共7处部位受伤,当即被送往

医院,当天转入ICU病房。

据现场监控录像显示,事发后,公交司机下车与他人交谈了约一分钟,随后驾车离开,未及时救助张某。

经查明,吴某并未取得相关驾驶证,且是在非机动车道内逆向行驶。2017年1月,交警大队认定吴某对此事故承担主要责任,公交司机承担次要责任,张某无责任。

2016年12月至2020年5月,张某因伤势严重辗转多家医院进行治疗。由于治疗费用高,2017年至2019年,张某先后向鄞州法院、高新区法院提起三次诉讼,要求公交公司对其各阶段的医药费、治疗费等已发生的损失进行赔偿。法院判决支持了张某的大部分诉讼请求。

2020年6月,张某再次向高新区法院起诉,要求公交公司对其在2019年4月至2020年5月因治疗所产生的医疗费等进行赔偿。2020年7月,张某因颅脑外伤术后等原因去世,其继承人继续参加诉讼。

庭审中,原告认为,张某支付足额票价并乘坐被告营运的公交车,客运合同关系依法成立并生效。驾驶员在离站台四米开外就开车门让乘客下车,致张某遭受重创,未尽到安全运输、安全下车的义务,事后也未进行及时救助,已构成根本性违约。在后续治疗过程中,张某因事故造成的颅脑重伤及吸入性肺炎不断引发后遗症,治疗损失与被告的违约行为有直接因果关系,应予赔偿。

被告则辩称,该事故是张某到站后发生的,此时原告、被告间的运输合同已经履行完毕,且司机没有靠近公交车站台停车是因为站台附近车辆、行人秩序混乱,紧靠站台停车也存在安全隐患。因此,张某被撞是其自己未尽到注意义务,公交公司并未构成违约,故无需赔偿。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张某乘坐被告营运的公交车,双方之间形成城市公交运输合同关系,公交公司

有义务将乘客安全送至目的站。本案中,被告驾驶员在未靠近公交站台时即开启车门让乘客下车,导致张某在下车过程中被第三人撞倒,且在张某被撞后也未及时履行救助义务,已经构成违约。张某下车虽匆忙,但其双脚落地即被撞倒,没有观察反应的机会,不构成重大过失。来往车辆、行人多也不能构成驾驶员可违规停车的抗辩理由。

最终,法院判决由公交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由其向张某支付医疗费、护理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残疾赔偿金等费用。据了解,经4次诉讼,公交公司判赔238万余元。

“公交车因客流量大或路况复杂等不确定因素引发安全事故,导致乘客受伤的情况并不少见。作为承运人,公交公司应尽到合理、审慎的管理义务,公交车司机务必谨慎驾驶、规范停靠。同时,乘客出行时也要注意自身安全,有礼有序乘车。”法官提醒。

私设仓库违规卖药 奉化一药房被罚10万元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王婷 郑惠婷) 为节省“平台费”,药店动起歪脑筋,私设仓库,绕过监管违规销售处方药,结果“搞砸了”。近日,奉化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其做出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据悉,这是新《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以来,该局开出的最大药品罚单。

今年6月8日,执法人员到该药房进行检查,发现药房有未凭处方销售单轨制处方药、未进行处方登记以及未按要求储存药品等违规行为,当即向其发放了警告和责令改正通知书,并告诫企业,新药品管理法要求提高了,若整改不到位,要依法受到处罚。药房负责人曾某连连诺声,保证一定合规经营。

7月27日,执法人员再次对该药房进行了检查,发现了怪现象:单轨制处方药的销售账目确实一一对应,但该类药品品种特别少,且

基本无销售。随后,执法人员对药房的生活区进行了检查,在二楼发现角落的柜子里藏着大量单轨制药品,经清点,共计14种278盒。这其中,有7种药品要求阴凉贮藏,但房间没有装空调,闷热潮湿。当时正是高温季节,经仪器测试,房内温度接近30摄氏度,湿度值接近70,根本无法满足药品阴凉储存的要求。

为什么要私设药品小仓库?曾某说出实情。原来,销售单轨制处方药,开处方必须付给平台一定费用,还要一笔笔登记入账,费时费力。而搞了个小仓库,使用“体外循环”,药品购进以后绕过质量管理体系和计算机追溯系统,直接销售给顾客,所有的麻烦和规范手续全部省掉了,还能省下一笔开处方的钱。曾某抱着侥幸心理,以为把药品藏到生活区,不会被查到,结果“搬起石头砸了脚”。“这次代价太沉重了,今后一定守法经营。”曾某后悔不已。

8.5°C,创入秋新低 干燥少雨天气格局不变



本报讯(记者厉晓杭) 受辐射降温影响,近日我市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跌破10°C,其中市区仅8.5°C,创入秋以来新低。这两天,最低气温仍将在9°C徘徊。

虽然已经过了立冬节气,但宁波依然秋高气爽,本周干燥少雨的格局基本没有变化。这个秋季,秋阳的出勤率极高,秋天由此也显得分外美好。

根据预报,17日至19日,我国将自西向东出现一次较大范围降水过程,新疆西北部、青藏高原东部有小到中雪、局部大雪;西北地区东部、华北、黄淮、江汉、江淮、江南北部、西南地区东部先后有小到中雨,其中江汉、江淮、江南北部的部分地区有大雨;上述大部地区气温也将

有所下降。

根据预报,未来10天我市除16日和19日有两次弱降水过程外,其余时段晴或多云天气为主。最低气温13日前9°C至11°C,14日起13°C至15°C;最高气温19°C至23°C。

气象部门提醒,近期我市早晚气温偏低,气温日较差均在10°C以上,大家要做好保暖措施。秋季气候干燥,大家要多补水,多吃润燥去火的食物。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要目)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宁波市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2020年第20期(总第426期) 2020年11月5日出版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部门文件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甬政办发[2020]60号).....(3)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甬人社发[2020]44号).....(21)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甬江科创大走廊创新型产业用地(M0)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甬政办发[2020]61号).....(12)	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波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企业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等标准的通知(甬人社发[2020]46号).....(24)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和第四届宁波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名单的通知(甬政办发[2020]62号).....(19)	
人事与机构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周海承免职的通知(甬政干[2020]33号).....(21)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2001号行政中心1号楼C417室 邮政编码:315040
公报电子版网址: http://qtbq.ninbo.gov.cn/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bzqtb

关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备案通过,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公司营业场所地址由“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南河路283号、285号2楼、285号3楼”变更为“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南河路283号、285号”,特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公司
机构编码: 000093330225
机构住所: 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南河路283号、285号
经营区域: 宁波市
成立日期: 2008年5月21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 2020年11月3日
许可证流水号: 0252272

机构负责人: 杨忠才
联系电话: 0574-25703333
客户服务电话: 95510
邮政编码: 315700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于俞范东路(庄南公路-万盛路)施工期间交通组织调整的公告

为保障镇海炼化周边消防救援及应急疏散道路完善工程(俞范东路西段)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1月18日(周三)起至2021年8月31日(周二)对俞范东路(庄南公路-万盛路)段等交通组织进行调整,具体措施如下:

- 一、施工期间,俞范东路(庄南公路-丰收路、丰收路-陈家路、陈家路-万盛路)分段进行半幅路面围挡施工,施工路段执行东西双向通行,全天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围挡路段双向通行。
- 二、受限机动车可绕行镇海路、临俞北路、陈家路等。
- 三、施工期间,禁止一切货车在俞范东路(庄南公路-万盛路)段双向通行。
- 四、公交线路绕行方案

因道路施工期间通行能力下降,经与镇海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研究后拟定342路、380路、374路、375路、389路、393路(含夜线)、397路、401路临时改道运营,待工程完工后,以上公交线路恢复原线运行,定制接驳环线取消。

定制接驳环线停靠站点(炼油厂至炼油厂):(一)线路单向走向:俞范东路、庄俞北路、镇海路、临俞北路、俞范东路。(二)沿途站点设置:炼油厂、镇海第二医院(炼化公司)、炼化医院、后施、河塘新村、五丰、邵家、陈家村、新老周、临俞北路镇海路口、临俞北路俞范东路路口、庙后张、炼油厂。(三)冬季令首末班运行时间:6:00-18:00。(四)计划实施时间:2020年11月18日至2021年8月31日。

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谅解和支持,受交通管制影响的单位和群众请提前做好工作和安排,选择好出行线路,并根据现场交通标志、标线的指示自觉遵守执行。施工工期遇雨天和特殊情况顺延。

特此公告。

宁波市镇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宁波市镇海区交通工程开发公司
2020年11月12日